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22樓
承辦人：公共事務部 江承樺
電話：(02)2325-5818分機115
電子郵件：j946188@masterlink.com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元證公共字第11100002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元富FinTeach活動辦法乙份 (111021000023_000021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敬請 貴校協助公告「元富FinTeach」金融教育活動企業贊助方案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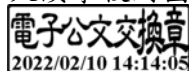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元富證券為促進金融教育普及，鼓勵大專院校學生培養金融知識，並建立正確理財投資觀念，特舉辦金融教育活動企業贊助。
- 二、凡大專院校學生、教職員，提出針對金融教育相關活動企劃，如：金融相關講座、營隊或活動等等，經本公司審核通過，即可獲得五千至三萬之贊助金，活動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迄111年12月30日止，歡迎全校師生踴躍申請。
- 三、如欲了解贊助之細節，請詳活動網站(<https://reurl.cc/4yo4aY>)如有任何問題，歡迎與本公司承辦人聯絡。

正本：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義守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樹德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

收文文號：1110001221

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蘭陽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中原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開南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大葉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、南華大學

副本：



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長：陳俊宏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判發主管決行

「元富 FinTeach」校園金融教育活動企業贊助

一、主旨

為促進金融教育普及，鼓勵全台大專院校學生培養金融知識，建立正確投資理財觀念，元富證券特舉辦校園金融教育活動企業贊助。

二、申請說明

- (1) 申請資格：申請人需以大專院校各系所、學生會、系學會或社團名義提出申請舉辦金融教育活動。
- (2) 申請時間：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0日止。
- (3) 申請方式：檢附申請表及活動企劃，活動企劃格式不限。以電子郵件寄至指定信箱(pya_pr@masterlink.com.tw)，同時來電 (02) 2325-5818 #115 江小姐 或#146 陳小姐確認是否報名成功，以啟動申請流程。
- (4) 雙方確認贊助細節後，請以學校全稱為抬頭所開立之捐贈收據向本公司進行請款。

三、贊助金額及審核標準

- (1) 單一申請案之贊助金額為新台幣(以下同)5,000-30,000元，本活動總贊助金額為1,200,000元，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。
- (2) 申請案審核將經由本公司內部審核機制，視其活動企劃是否具合理性、可行性及合法性，希望贊助金額及贊助目的、效益是否相符等條件作為審核通過標準，本公司保有最終核決權。
- (3) 本公司將於確認收件後進行審核，3-5個工作日內進行回覆。經審核通過及撥款後，申請人應於3個月內舉辦活動，未如期舉辦將取消贊助，申請人應立即返還贊助金額。
- (4) 申請人提交之成果報告、照片或影片，本公司有權利用於其他平面、網路或電子媒體。

四、贊助配合事項

- (1) 經審核通過後，申請人須提供學校捐款收據(正本)、學校匯款帳戶，始進行撥款。(正本請郵寄至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22 樓 公共事務部)
- (2) 申請人申請贊助，即表示同意本公司得因本贊助活動之需要，依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規蒐集、處理、利用申請人提供之姓名、電話、e-mail 等個人資料，未經申請人同意，本公司不會利用申請人個人資料進行與本贊助活動無關之商業行銷。
- (3) 申請人舉辦活動應確實督導活動安全合法，自行評估是否為活動參與者投保保險。
- (4) 申請人請於活動完成後，三周內寄送成果報告及活動照片。申請人保證提供之任何資料、報告未侵害任何智慧財產權，並同意本公司享有自由無償刪改、刊登等智慧財產權權利。

五、注意事項

- (1) 本公司隨時保有修改、暫停或終止本贊助計畫之權利。
- (2) 申請人與本公司間不因參與本贊助計畫而成立僱傭、代理關係或類似法律關

係，亦不得以本公司名義對外發表或接受任何意思表示。如因違反本約定而致本公司受有損害，應負賠償責任。

- (3) 申請人倘於獲得撥款後，必須延期舉辦，取得本公司同意後，得至多延期 3 個月乙次為限，如延期後仍不能舉辦，申請人應返還本公司贊助金額；申請人如有其他不能履行活動企劃或違法之情事時，除應返還贊助金額，如致本公司受有損害，並應負賠償責任。
- (4) 本公司於贊助活動中提供之公司標章、名稱，僅限於受贊助活動期間使用，逾期不得於任何媒體以任何方式出現。

決行層級：

意見及簽章

承辦單位

擬：
一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元富FinTeach」金融教育活動企業贊助方案，敬請協助宣傳公告周知。
二、轉貼學務處首頁校外訊息處周知。
三、陳閱後存查。

承辦人：

課外活動組計畫人員 **陳政伶** 0215
0826

組長：

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組組長 **陳昭彥** 0216
1732

會辦單位

決行

學務長：



0217
1043



0217
1043